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90

债券代码：113692

债券简称：保隆转债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3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3,279,428.28 元（未经审计）。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213,622,77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2,507,817 股，即拟以 211,114,954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7,556,785.28 元（含税）。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际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比例占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未经审计）的比例 50.14%。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同时，此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